附件3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

承诺书

一、请广大应聘者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通过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或“天府健康通”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

二、按照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面试当天防疫健康码非绿码的应聘者不得进入考点参加资料审核和面试，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三、应聘者进入考点前，应当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信息（绿码），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

四、为避免影响考试，来自境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应聘者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应聘者，应考试当天提供48小时内新冠病毒咽拭子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五、应聘者如因有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面试当天无法达到考点报到的，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的应聘者，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

六、请应聘者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进出面试考点、参加面试应聘者当全程佩戴口罩。

七、应聘者参考前自愿签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考试资格，终止考试；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人承诺：已认真阅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

 承诺时间：